

100003
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
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
https://ecorp.ctbcbank.com/cts/index.jsp
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6636-5566(股票代號：3294)

257

(限向郵局窗口交寄)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在法令規定、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，就直接或間接(例如透過集保)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，將以書面及/或電子等形式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，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。您得要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/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但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要求服務，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。

國內
郵資已付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1333號
國內郵簡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股東 台啟

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

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期間

- 1.請股東多加利用「股東e票通」(www.stockvote.com.tw)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。
- 2.股東欲出席股東會現場，請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口罩，且配合量測體溫。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.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，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。
- 3.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，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，屆時將另行公告。

本公司開始實施股利發放通知書e化服務，貴股東自即日起掃描右列之QR Code登入即可設定，約定成功後，後續股利發放通知書將以電子郵件加密檔案方式傳送。



開 會 通 知 書

- 一、茲訂於民國111年6月8日上午09時30分假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6號14樓(本公司會議室)舉行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 110年度營業報告。2.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。3. 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。4. 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報告。5. 其他報告事項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 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表案。2. 110年度盈餘分派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。2.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。3.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。(四)臨時動議。
- 二、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：每股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0.25元，合計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33,003,980元。
- 三、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，查詢網址為：【http://mops.twse.com.tw】。
- 四、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，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(無須寄回)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- ※五、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投資人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(https://free.sfi.org.tw)至「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」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六、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，行使期間為：自111年5月9日起至111年6月5日止，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「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」【https://www.stockvote.com.tw】，依相關說明操作之。
- 七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。
- 八、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 致

貴股東

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



111 出席通知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請 察照。

此 致

英濟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東：
戶號：
股東：
戶名：

親自出席簽章處

Blank box for signature

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，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
中國信託蓋章處

英濟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

111 出席簽到卡

時間：111年6月8日上午09時30分
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6號14樓
(本公司會議室)

股東戶號：
持有股數：

請貼票

區鎮鄉

路街

寄件人：

絨

之（樓）

257

英 國 信 託 商 業 銀 行 代 理 人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務 代 理 人

第1聯

100-003

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

戶名		統一編號 (身分證字號)						戶號				257					
說明事項	一、採用匯款者(限本人帳號)，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。		原登記匯款帳號								英濟						
	二、未採用匯款者，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(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，由股東自行負擔)。																
	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																
印鑑			銀行名稱		銀行代號	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										
		郵局		存簿(H)		700		局號						帳號			

※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，請於右列「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」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第2聯

委託書填表須知

- [illegible]

委		託		書	
一、茲委託 _____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11年6月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					
☐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					
☐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					
1. 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： ☐ (1)○承認 ☒ (2)○反對 ☐ (3)○棄權					
2. 110年度盈餘分派案： ☐ (1)○承認 ☒ (2)○反對 ☐ (3)○棄權					
3.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： ☐ (1)○贊成 ☒ (2)○反對 ☐ (3)○棄權					
4.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： ☐ (1)○贊成 ☒ (2)○反對 ☐ (3)○棄權					
5.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： ☐ (1)○贊成 ☒ (2)○反對 ☐ (3)○棄權					
6. 臨時動議。_____					
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☐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服務代理机构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					
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					
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					
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			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

第3聯